

监理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高邮市鑫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汤庄镇 7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：C.0.3-TZ-2024-09-001

主送：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总包项目部）
新霖飞（扬州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（总包项目部）

抄送：高邮市鑫辰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业主项目部）

事由：关于试装、检测事宜

内容：昨日群通知试桩位确定具备条件后，有我方通知检测单位进场，关于目前试装、检测工作对总包单位提出如下要求：

- 1、再次强调：总包、设计和检测单位要相互充分沟通，你方质量安全管理人員要严格把关；
- 2、总包实施试装，相关管理人员跟踪试装位置、根数、桩与桩之间打入的深度、水平度、垂直度是否符合设计、规范要求，有设计上加以确认，确认单报监理项目部；
- 3、除友谊村一处试装点打入三根桩外，其它各处现场确认均为打入一根桩，你方要和设计、检测单位沟通：一根桩试桩是否符合规范要求，根据检测要求是否欲速而不达；

为不影响检测进度，望总包及时提供经你方和设计确认的合格现场确认单。

项目监理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

日



本表一式 3 份，由项目监理部填报，建设单位存 1 份、项目监理存 1 份，承包单位存 1 份。

